

董泽芳 主编
荆楚文化研究丛书

楚国宗教概论

徐文武 著

武汉出版社

徐文武 著

楚国宗教概论

武汉出版社

(鄂)新登字08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楚国宗教概论/徐文武著. —武汉:武汉出版社,2002.12

ISBN 7—5430—2328—8

I. 楚… II. 徐… III. 原始宗教—楚国(? ~前223)

IV. B92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389 号

书名:楚国宗教概论

著作责任:徐文武

责任编辑:邹德清

封面设计:刘福珊

出版:武汉出版社

社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103 号 邮编:430015

电话:(027)85606403 85600625

印刷:荆州市石地彩印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9.375 字数:207 千字 插页:3

版次:2002 年 12 月第 2 版 200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1500 册

ISBN 7—5430—2328—8/B · 44

定 价:14.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总序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区域文化是一个极富生命力的研究领域，上个世纪前期以来，形成了荆楚文化、三秦文化、三晋文化、齐鲁文化、吴越文化、巴蜀文化等众多的独立研究领域，而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荆楚文化的研究。荆楚文化不仅以其源远流长、特色鲜明而著称于世，而且以其内涵丰富、思想深邃而影响古今。荆楚文化包括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两个层面，物质文化层面包含青铜冶铸、丝织与刺绣、髹漆工艺、城市与建筑等；精神文化层面包含政治、宗教、法律、哲学、文学、艺术、科技、风俗等文化形态，其构成主体是道家哲学和屈宋文学。道家的代表作《老子》《庄子》，以其超然的态度来对待尘世的纷争，体现出鲜明的超逸之风；庄周的散文和屈原的诗歌，以其意境之幽远、想象之奇特，代表着荆楚文化的文学高峰。荆楚文化蕴含着荆楚先人筚路蓝缕

气度、标新立异的创造意识与以身相殉的爱国情结。荆楚文化熏陶和孕育了一代又一代风流人物，他们以各自的聪明才智为灿烂的荆楚文化添彩增色。随着时间的推移，荆楚文化的研究越来越引起人们重视。以荆楚文化为研究对象的“楚学”现已成为一门显学，在世界范围内产生了广泛的影响。

荆楚文化的研究要本着“远目标、大视野、全开放、高起点”的思路进行全面系统的规划。首先应确立高远的研究目标，要致力于弘扬荆楚文化精神，让荆楚文化在社会经济和文化建设中发挥作用。其次，应具有广阔的研究视野。所谓大视野，就是无论是在内容上和时限上，都不能只局限于狭义的荆楚文化进行研究。荆楚文化是一种区域文化，但荆楚文化的研究不应该是区域性的，应该把荆楚文化放到中国文化，乃至世界文化的广阔的文化视野中去研究。其三，应具有开放的意识。荆楚文化具有开放性，这种开放性不仅表现在她具有较强的扩张性和兼容力，更表现在她是一种与时俱进、不断创新的文化。荆楚文化的研究也应该具有开放性，在课题

研究、项目开发、资料整理、人员配备等方面要进行全方位的开放与合作。十分可喜的是,经过学者们半个多世纪的努力,荆楚文化研究从深度挖掘,从广度拓展,已经取得了较大的进展和突破。尤其是近 20 多年来,有关荆楚历史与文化的综合性及专题性研究著作竞相问世,使荆楚文化重现出了迷人的风采。我们今后的研究要确立更高的起点,进行多种学科的交叉研究,以取得更多的高水平的研究成果。

荆州是楚文化的发祥地,楚人在此建都长达 400 多年。荆州至今仍保存着大量的古代文化遗存,具有丰富的文化内涵。一批生于斯长于斯的学者致力于挖掘整理荆楚文化遗产,弘扬荆楚文化精神,矢志不渝地在这一研究领域不断开掘,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这套《荆楚文化研究丛书》收录的专著就是部分学者的研究成果。这套丛书的研究范围是广义的“荆楚文化”,但先秦时期楚国历史与文化无疑是研究的重心,与之相关的课题涵盖了楚国的历史、文学、宗教、思想、艺术等研究领域。丛书选题不拘一格,以学者们的个人研究方向来确定。在这些研究领域中,学者们或进

行宏观的研究,或进行微观的探求,或纵向的发掘,或横向的比较,总之,研究的角度不同,但弘扬优秀文化的目标一致;研究的风格不同,但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分析问题的方法一致。这些研究成果的问世,进一步发掘了荆楚文化博大精深的内涵,可以为我们今天的文化建设和发展提供更多的借鉴。希望我们的学者在今后的研究中,继续发扬楚先人筚路蓝缕的开拓精神,立足于新世纪,高瞻远瞩,汇通古今中外,在广度深度上下更大的功夫,力求取得更多更好的成果,为建设先进的文化作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步
三
月
芳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灵教——楚宗教的先源.....	1
第二节 楚宗教的发展	10
第三节 楚宗教的特征	18

第二章 灵巫——人神中介

第一节 灵巫·灵保·灵子	21
第二节 政教合一的“灵官”系统	25
第三节 邑巫·私巫·游巫	34
第四节 灵衣与长铗	37

第三章 祭祀

第一节 择日·斋戒·献具	42
第二节 罷祷·举祷·赛祷	50
第三节 牺牲·酒食·玉帛	56
第四节 馈祭·归祭·犒祭	64

第五节 成礼——祭祀的终曲 68

第四章 占卜

第一节 占卜记录	71
第二节 占卜内容	76
第三节 龟卜	80
第四节 筮占	83
第五节 星占	87
第六节 望气	91
第七节 时忌	93

第五章 凭灵与脱魂

第一节 凭灵与脱魂	97
第二节 “神秘的光”	102
第三节 降神仪式	105
第四节 通天有径	109
第五节 致幻巫术	122

第六章 天体崇拜

第一节 太阳崇拜	127
第二节 月神崇拜	134
第三节 星神崇拜	139
第四节 至上神的演化	144

第七章 气象诸神崇拜

第一节 雷神崇拜	151
----------	-----

第二节 风神崇拜.....	158
第三节 雨神与旱神崇拜.....	164
第四节 云神崇拜.....	172

第八章 图腾崇拜与动植物崇拜

第一节 图腾遗影.....	175
第二节 动物崇拜.....	185
第三节 植物崇拜.....	192

第九章 社神与“五祀神”崇拜

第一节 社神与地主.....	201
第二节 社树崇拜.....	208
第三节 环闾穿社.....	212
第四节 “五祀神”崇拜	215

第十章 山川崇拜

第一节 山川崇拜与望祭.....	218
第二节 山神信仰与祭礼.....	223
第三节 河川之神与祭礼.....	235

第十一章 鬼魂崇拜与祖先崇拜

第一节 楚魂鸟.....	243
第二节 岳攻	245
第三节 招魂.....	253
第四节 祖先崇拜.....	259

第十二章 宗教思想

第一节 观射父的宗教思想.....	266
第二节 老庄的宗教思想.....	274
第三节 屈原的宗教思想.....	280
第四节 《楚帛书》的宗教思想	284

第一章

緒論

第一节 灵教——楚宗教的先源

在新石器时代后期，存在着一个称之为“玉器时代”的时期。人们一度对是否存在这样一个历史时期持怀疑态度，但是，随着这一时期越来越多的玉器遗存的发现，使人们对玉器时代的认识越来越清楚。总体来说，这个时代在物质文明方面，以玉器遗存为典型特征；而在精神文明方面，则以崇拜以玉雕表现的神灵形象为典型特征，这两者构成“玉器时代”的基本文化特征。

分布在黄河下游的龙山文化、齐家文化、石峡文化、长江下游的良渚文化、长江中游的石家河文化是同属新石器时代后期而不同谱系的考古学文化，而他们的共同特征是，有众多的玉器遗存面世，其中又以神态各异的玉雕神像最为引人注目。良渚文化的玉雕神像最具典型意义，许多玉器都精雕细刻了以神人兽面像为主题的纹饰，有倒梯形的脸面，头上戴有高耸的羽冠，腹部以浅浮雕勾出巨眼、獠牙的兽面像，十分凶猛。考古发掘报告称，这是“一种特定的兽加以人化”而成的兽面

神，“是良渚人的主要崇拜神”。^① 山东日照两城镇龙山文化遗址出土的雕花玉斧，也有类似的玉雕神像，相比之下，比良渚文化的玉雕像简单一些，但仍以繁复的回旋纹突出神人和神兽的巨眼。

从 70 年代开始，在江苏省吴县草娃山、张陵山、常州寺墩、武进郑陆以及上海福泉山等地的良渚文化遗址，还出土有大量的玉琮、玉璧等祭祀用玉器。琮璧是古人祭天地的瑞玉，《周礼·大宗伯》中有“以苍璧礼天，以黄琮礼地”的说法。这说明当时人们除了用玉制作神灵偶像外，还以玉器作为宗教祭祀的祭品。



良渚文化玉雕神像

新石器时代后期考古发掘表明，这一时期已有了专门的神

^①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余杭瑶山良渚文化祭坛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88 年第 1 期。

祭场所。在余杭瑶山发现了良渚文化的祭神祭坛，祭坛中心是一座红土台，台面略呈方形；祭坛外边长约 20 米，面积约 400 平方米。祭坛由三种不同颜色的土筑成。“从瑶山祭坛土备异色，周有埠塿、坛上有特殊形式的瘗埋及台广之度等方面看，无疑已具备了周代大社的一些基本因素。”^① 瑶山祭坛上有墓葬，不论死者为男性还是女性，都随葬有玉璧，也反映了当时以玉作为祭品的风俗。

这个时期已出现职业的宗教职能者，称之为“灵”。《说文》：“灵，以玉事神者。”《说文》“灵”结体作“靈”，字从玉。“灵”的出现，应当与玉雕神像和玉琮玉璧等玉祭品是同步的，最早可以上溯到新石器时代晚期。在石家河文化遗存中出土有多件正面或侧面的人面雕像（如图）。这类人像“个个穿戴整齐，仪态不凡，有的还戴有兽角形的头饰，这些人看来并不像普通的部落成员，倒有可能是巫觋一类的宗教人物。”^② 石家河文化中的玉雕人像，实际上就是远古宗教职能者“灵”的风俗。

中国古代的“巫”是从“灵”演化而来的。《说文》“灵”字条列出“灵”的异体作“靈”，字从巫，可见“灵”与“巫”着实关系密切。殷商时期的“巫”，仍保留着“以玉事神”的原始职能。在殷商卜辞中，“巫”“取象于两玉垂直交错”之形^③。王国维曾考证甲骨文中的“巫”字诸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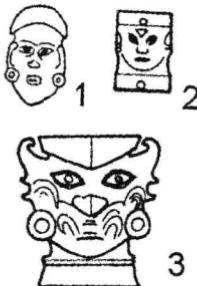
① 王立新《瑶山祭坛及良渚文化神徽含义及初步解释》，《江汉考古》1994 年第 3 期。

② 张绪球《石家河文化的玉器》，《江汉考古》1992 年第 1 期第 60 页。

③ 藏克和《说文解字的文化解读》第 326 页，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第 1 版。

又有𦥑字（《书契前编》卷六，第三十九页）及𦥑字（《后编》卷下，第二十九页），𦥑𦥑又一字，卜辞𡇔字（《后编》卷下，第四页）或作𡇔字（《铁云藏龟》第一百四十三页）。其证也。^①

甲骨文中，巫字或从“工”或从“王”，无别，都是“玉”。可见“以玉事神”确是“灵”或“巫”的最基本的职能。



石家河文化中“灵”的雕像

《说文》释“工”曰：“与巫同义”，又释“巫”曰：“与工同义”。工原本是玉，因巫“以玉事神”，故而“工”也用以指巫。先秦时，人们甚至直接称“巫”为“玉”，如《墨子·公孟》“譬若良玉，处而不出，有余精”，这里的“良玉”指的是“良巫”。

综上所述，这一时期宗教的主要特征表现在：

- 1、崇拜以玉制作的各种神灵偶像；
- 2、宗教祭祀活动中，玉是主要祭品；
- 3、在灵物崇拜方面，相信玉具有避邪的功能，并加以崇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卷六，中华书局1950年版。

拜；

4、宗教职能者“以玉事神”，称之为“灵”。

这种以“灵”为主要宗教职能者，以玉神为主要崇拜对象的宗教，我们命之为“灵教”。

灵教只是我们对新石器时代晚期的宗教形态给出的一个初步命名，是否科学和合理，还有待作更深入一步的研究。

灵教的产生、形成和发展经历了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对于灵教的原初形态及一些动态的演化过程，在目前缺少足够材料的情况下很难把握。但是对灵教作为一种独具特色的史前宗教的最终确立，根据现有材料，还是能够作一些更深层次的探讨的。

灵教的创始者是楚人的始祖颛顼。颛顼是新石器时代晚期部落大联盟的首领，颛顼之名即与“以玉事神”有关，颛顼之“顼”，“象奉玉谨悫见于颜面之形”^①。另，长沙马王堆汉墓帛书《五星占》第五章“水星”：“北方水，其帝端玉，其丞玄冥。”这里所说的“端玉”即“颛顼”，端玉为颛顼的本音。对照山东嘉祥武梁祠汉画像石上所绘的颛顼，“确乎是一个手捧圭玉、恭谨事神、上可通天、下可教民的教主形象”^②。

颛顼不仅是人王，同时也是一位宗教职能者。他的最有影响的业绩是史学家们称为“绝地天通”的宗教改革。

在原始宗教时期，平等的集体生活性质，决定了原始宗教活动的民主性和神权的集体性，“在公有制的原始社会的宗教活动中，原始人在神权面前是人人平等的，神对人也是‘一

^① 林义光《文源》。转引自何浩《颛顼传说中的史实与神话》，《历史研究》1992年第3期。

^② 何浩《颛顼传说中的史实与神话》，《历史研究》1992年第3期。



山东嘉祥武梁祠画像石上的颛顼，表现的是颛顼奉玉事神的形象。

视同仁’的。”^① 在这种情况下，每个氏族成员都有与神灵直接对话和沟通的权力，因而出现了“夫（人）人作享（祀），家为巫史”的局面^②，人人都可以供奉自己所信奉的神灵，每个家族都以家族成员为通神的巫觋。在原始宗教的后期，随着社会财富的增加，私有财产的出现，氏族成员之间不可避免地出现了贫富分化；随之而来的是，人与人之间的平等关系也被阶级对立所取代，原始宗教的民主性和平等性随着社会经济关

① 陈书麟编著《宗教学原理》第125页，四川大学出版社1986年版。

② 《国语·楚语下》。